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人函〔2017〕3号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事业单位工勤人员 信息管理系统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校、厅直属事业单位：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信息管理系统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函〔2017〕113号）要求，现就开展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信息采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信息采集工作。信息采集人员要认真研读苏人社函〔2017〕113号文件（附件1）要求，准确把握信息采集的范围、内容和注意事项，确保填报数据的真实准确。同时，可加入QQ工作群（260819593），下载相关资料和咨询问题。

二、各单位于2017年4月30日前将《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信息采集表》（附件2）电子版报省教育厅人事处。

联系人：吕百中，联系电话：025-83335539。

电子邮箱：lvbz@ec.js.edu.cn。

附件：1.关于开展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信息管理系统

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

2.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信息采集表

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4月5日